417	2023	461
	1	6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

浦水务[2023]103号

关于同意实施农村桥梁维修 与改造工程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:

你中心上报的《关于实施农村桥梁维修与改造工程的请示》(浦河〔2023〕41号)已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- 一、为进一步改善农村交通条件,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,原则同意实施农村桥梁维修与改造工程。
- 二、工程内容共涉及 37 座桥梁, 其中拆除重建 1 座, 维修 36 座, 分别位于宣桥镇、川沙新镇、新场镇、北蔡镇及曹路镇等 15 个镇。
- 三、本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1070.06 万元。下阶段工作中,应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,进行多方案比选,有效控制工程投资,节约工程造价。

四、接文后,请你中心抓紧推进设计、勘察等前期工作。特此批复。

浦东新区水务局

2023年8月30日

(此件免予公开)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31日印发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关于同意实施农村桥梁维修与改造工程的批复			
发文文种	批复	密级	一般	
发文 文头	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	发文 字号	/33	
电子 发送		保密 期限		
公文属性	免予公开			
签发 意见	同意发。{刘贵平[2023/8/30 14:27:24]}			
分管 领导 审核				
复核 意见	已核。请贵平同志审核并签发。{高瑞莲(龚叶丹代)[2023/8/30 11:05:56]}			
主送	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			
抄送				
核稿 意见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8/30-9:34:20]}			
主题词				
会签				
处室 审稿	拟同意{张茫[2023/8/29 15:53:23]}			
传阅 意见	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免予公开{张茫[2023/8/29 15:53:23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免予公开{高瑞莲(龚叶丹代)[2023/8/30 11:05:56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免予公开{刘贵平[2023/8/30 14:27:24]}			
	拟稿人叶仁政校对	监印		
	日期 2022_02_22			

业利处

日期 2023-08-28

份数6